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景緯
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23

傳真：07-7406580

電子信箱：jing450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0736517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竹縣政府來文、新竹縣申請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各1份(27203735_10736517300A0C_ATTCH2.pdf、27203735_10736517300A0C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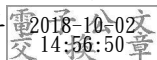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新竹縣政府107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相關資料，本學期因故延長收件期限，請惠予公告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07年9月27日府教學字第1070178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19日止，相關申請資格、方式請參閱新竹縣政府來文(如附件1)說明及新竹縣申請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(如附件2)。
- 三、倘有疑義請逕洽本案聯絡人簡淑玲小姐(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86)。

正本：本市大專院校、本局所屬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